

证券代码：874822

证券简称：华源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华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3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泽华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非上市公

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9）、《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在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切实履行了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董事会总结了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并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2025 年度，公司总经理切实履行了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总经理总结了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并编制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 2025 年拟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支持业务发展，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等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及贸易融资等

业务，融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保函等。在取得相关银行的综合授信额度后，公司可视实际经营需要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流动资金贷款等有关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贷款利率、期限等条件由公司与贷款银行协商确定。

公司结合金融机构的要求，提供自有固定资产、应收账款等资产、权益进行担保，也可以在征得第三方同意的情况下，由包括公司控股股东王泽华在内的第三方为公司申请前述授信额度无偿向相关银行（或需）提供担保。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以公司与相关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如涉及到挂牌公司提供担保的（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另外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代表公司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确定最终的贷款机构、金额、利率、期限、担保方式及其他融资条款；
2. 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所有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授信合同》《最高额抵押/质押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等）；
3. 代表公司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资产抵押、权益质押登记等一切必要手续；
4. 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其他一切事宜。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有效期及授权期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六条规定：“（五）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的，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并授权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需要，公司预计 2026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王泽华、王泽东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应由股东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广东华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广东华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